

股票代码：002729

股票简称：好利来

公告编号：2016-049

好利来（中国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好利来（中国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0月1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了《收购报告书摘要》，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，导致上述公告中部分内容披露有误，现对相关内容更正如下：

在《收购报告书摘要》中，“第三章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二、作出本次收购履行的相关程序”中的“2016年10月10日，好利来控股召开了股东会，会议审议通过将其持有的好利来47.24%的股权转让给立骏科技、本骏科技，其中立骏科技受让27.64%，本骏科技受让19.60%；同日，立骏科技作出股东决定，决定受让好利来控股持有的好利来27.64%的股权，本骏科技作出股东决定，决定受让好利来控股持有的好利来19.60%的股权”应更正为“2016年10月3日，好利来控股召开了股东会，会议审议通过将其持有的好利来47.24%的股权转让给立骏科技、本骏科技，其中立骏科技受让27.64%，本骏科技受让19.60%；同日，立骏科技作出股东决定，决定受让好利来控股持有的好利来27.64%的股权，本骏科技作出股东决定，决定受让好利来控股持有的好利来19.60%的股权”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，《收购报告书摘要（更新后）》于2016年10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，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好利来（中国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0月10日